

中期報告 2011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MEIK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953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其他資料	14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2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主席兼總裁)
丁雪冷女士
孫可謙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丁錦珠女士
林陽山先生
李東星先生
丁明郎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士敏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楊承傑先生
謝煒春先生
林紀武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謝煒春先生(主席)
項士敏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楊承傑先生
林紀武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丁思強先生(主席)
項士敏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楊承傑先生
林紀武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丁思強先生(主席)
謝煒春先生
項士敏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林紀武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李奕生先生

授權代表

李東星先生
李奕生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晉江市
陳埭鎮溪邊村
美克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
16樓1602室

股份代號

00953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合規顧問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

公司網址

www.meike.cn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儘管全球經濟仍然不明朗，中國政府陸續推行刺激經濟措施及積極的財政政策，已不斷改善國家經濟並有助促進國內消費力的發展，尤其是於第二線及第三線城市的消費者。

中國運動服飾行業競爭仍然激烈，由於對運動服飾的需求持續增加，更多新同業及新品牌進入業界。同時，部份主要同業正透過改善產品質量及功能，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加強市場策略，更有效控制成本及存貨進行轉型，而非專注於零售店數目的快速增加。我們相信，最終行業的發展將會更健康。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已終止兩個個別分銷商的分銷權，並聘任一個新公司分銷商。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22個分銷商，負責管理2,016間（包括866間美克分銷商門店及1,150間美克零售商門店）門店，而這些門店連同本集團自有及自營的門店（「自營美克門店」）分布於中國25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以及逾521個區、縣及縣級市。於本期間，門店數目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65間增加151間。本集團將透過與分銷商合作及利用其當地資源及業務網絡，繼續擴張及優化其零售網絡。並同時投放更多資源改善產品質量及功能，以及提升品牌知名度以給予顧客更大價值。

下圖列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網絡：



下表按地區分別列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商及門店(包括美克分銷商門店及美克零售商門店)的總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銷商	門店	分銷商	門店
中國中南部 ⁽¹⁾	7	802	6	719
中國東部 ⁽²⁾	8	844	10	788
中國西南部 ⁽³⁾	3	238	4	239
中國西北部 ⁽⁴⁾	2	38	2	35
中國北部 ⁽⁵⁾	2	94	2	84
總計	22	2,016 ⁽⁷⁾	24	1,865 ⁽⁶⁾

附註：

(1) 中國中南部包括湖南、湖北、河南、廣東、廣西、山西及陝西；

(2) 中國東部包括上海、江蘇、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及山東；

(3) 中國西南部包括重慶、四川及貴州；

(4) 中國西北部包括甘肅、青海、寧夏、新疆及西藏；

(5) 中國北部包括遼寧、北京、黑龍江及內蒙古；

(6) 771間為美克分銷商門店及1,094間為美克零售商門店；

(7) 866間為美克分銷商門店及1,150間為美克零售商門店。

出口產品方面，本集團主要透過出口公司銷售鞋履產品。於二零零七年前，出口產品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於二零零六年，由於本集團將策略調整為進一步開發「美克」品牌產品，故本集團將重心由經營出口產品轉向「美克」品牌產品。自此之後，本集團出口業務的收益貢獻比率持續降低。

透過出口公司，本集團的出口產品最終銷售至海外37個國家，包括德國、荷蘭、美國、瑞士、土耳其、阿根廷、法國、南非及波蘭。由於頗多本地出口公司客戶及海外客戶與本集團保持長期關係，故此本集團相信該等客戶一直並將繼續忠於本集團。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產品設計能力、更佳控制產品成本及維持其產品的優秀品質，以滿足其出口公司客戶及海外客戶的需求。

產品開發及設計

目前，鞋履及服裝分部均各自設有本身的專門內部設計團隊，設計迎合本集團目標消費者品味及喜好的產品。本集團設計團隊的主要成員均畢業於國內設計或美術學院，在設計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本集團設計團隊的成員大部分均畢業於國內大學，持有設計或藝術相關的文憑。本集團絕大部分設計團隊成員均在受僱於本集團之後累積五年以上設計相關經驗。為了本集團在設計過程中保持國際視野，各產品設計團隊會不時參觀本集團認為已經影響並將繼續影響中國運動服飾潮流的地區(南韓、北美及歐洲)的頂級時裝店、購物中心及時裝展，因此本集團相信此舉有助設計團隊迎合最新時尚趨勢，同時響應本集團的整體營銷活動的主題，即為本集團品牌及產品建立劃一形象。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52名全職僱員進行設計及研發。

財務回顧

按產品種類劃分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二零一一年 佔收益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佔收益百分比(%)
鞋履					
國內	181,501	158,055	14.8%	44.9	51.5
國外	75,865	50,845	49.2%	18.8	16.5
	257,366	208,900	23.2%	63.7	68.0
服裝	127,887	78,928	62.0%	31.6	25.7
配飾及鞋底	18,901	19,348	-2.3%	4.7	6.3
	404,154	307,176	31.6%	100	100
總計					
毛利率(%)	37.1	34.1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增加31.6%至人民幣404,154,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7,176,000元)，而毛利率則上升8.8%至37.1%(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4.1%)。

本集團國內鞋履產品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8,055,000元增加14.8%至於本期間的人民幣181,501,000元，銷量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透過不斷拓展本集團零售網絡、成功的宣傳及營銷策略、改善產品設計及增加本集團的產品種類。此外，中國運動服飾產品的市場需求增加亦引致內銷增加。

鞋履產品的出口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845,000元增長49.2%至本期間的人民幣75,865,000元，主要由於我們能透過提供高質量及改善了的產品設計迎合海外客戶的需求。

本集團服裝產品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8,928,000元增加62.0%至本期間的人民幣127,887,000元，主要是由於提升產品設計、質量及增加產品種類使本集團服裝產品的市場接受水平提高，以及增加本集團服裝產品的銷量。

銷售成本

於本期間，銷售成本增加25.6%至人民幣254,149,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2,354,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產品銷售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7,506,000元增加10.9%至本期間的人民幣19,418,000元，主要是由於市場推廣開支及員工薪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8,292,000元減少5.7%至本期間的人民幣17,248,000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零年年初因本公司上市而產生的一次性相關上市開支，並沒有於二零一一年重複產生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2,618,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625,000元)，乃按實際稅率20.4%計算。

存貨撥備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存貨撥備。

呆賬撥備

儘管應收款項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70,300,000元增加35.6%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637,700,000元，且人民幣241,800,000元的結餘已逾期，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呆賬撥備。董事會已跟各分銷商進行面談，且鑑於分銷商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故董事會相信並無撥備需要。此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已收回64.7%或人民幣156,500,000元的逾期款項。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期間，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58,079,000元(二零一零年：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44,884,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85,473,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減少人民幣251,966,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5,8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600,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持作自用樓宇及貿易應收賬款人民幣26,7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700,000元)及人民幣52,8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900,000元)的銀行存款，作為獲取銀行借貸的擔保。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有關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詳載於本報告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0。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淨利率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88,023,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9,523,000元)上升77.7%。而本集團的淨利率亦上升35.4%至21.8%(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1%)。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部份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風險。倘外幣兌人民幣匯率大幅波動，則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計息債務除以總資產)約為14.5%(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

計息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結餘為人民幣186,400,000元，按利率介乎4.78厘至6.12厘計息，全部於一年內到期。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375名僱員(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2名僱員)。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

中期後事項

中期後事項詳載於本報告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3。

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10,39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已購回股份。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二十日及二十七日的翌日披露報表。

本公司董事(「董事」)變動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孫可謙先生基於健康理由辭任執行董事，項士敏先生基於專注彼其他業務及個人發展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丁明郎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丁明郎先生為執行董事丁雪冷女士的兄長，以及執行董事丁錦珠女士的父親。丁明郎先生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持有可認購3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林紀武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紀武先生代替項士敏先生出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的公佈。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本公司因股份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獲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335,400,000港元（約人民幣295,200,000元）及46,300,000港元（約人民幣40,700,000元）（已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人民幣百萬元)	可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擴充產能	102.1	62.8	39.3
擴大銷售網絡及市場滲透	102.4	20.7	81.7
開發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80.0	29.8	50.2
提升研發能力	26.9	16.0	10.9
營運資金	24.5	24.5	—
	335.9	153.8	182.1

未來展望

中國貴為現今全球經濟增長最快的國家之一，加上中國政府持續的刺激經濟計劃以增加國內的需求，本集團相信國內的生產總值會持續增長，而國內體育用品市場亦能保持穩定增長。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透過不斷加強研發能力，擴大銷售網絡及市場滲透，增加產品多元化(例如繼續開發兒童運動鞋及服裝)，集中於「美克」品牌的發展。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品牌意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泉州市美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泉州美克」)與國際舉重聯合會(「國際舉聯」)(北京秘書處)訂立協議，據此，泉州美克已同意在中國福建省惠安縣山霞鎮的生產基地建設基地(「基地」)，基地將由一個體育館、一家四星級酒店及一個游泳池組成，以供國際舉聯舉行比賽、訓練及康復活動以及會議。

本集團將負責基地的施工費為數人民幣36,000,000元及有關國際舉聯將在該基地舉行活動的相關開支。上述費用及開支將由本集團業務產生的資金撥付。作為回報，國際舉聯已同意(其中包括)授予本集團有關國際舉聯在基地組織的任何比賽或訓練活動的完全現場宣傳及廣告權，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預期基地竣工當日)始計，為期15年。

本集團預期，與國際舉聯的長期合作將透過於基地舉行的國際舉重比賽或國際舉聯於中國舉行的任何比賽中現場宣傳及廣告而提升本集團的品牌形象，預期該等比賽將備受全球矚目並進而提高本集團的媒體關注度，從而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品牌意識。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二零一零年：每股0.022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或前後分派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董事於合約的利益

於本期間，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繫人訂立的任何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造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造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a)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擁有	
		權益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丁思強先生(「丁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中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配偶的 權益(附註1)	569,934,000	47.69%
丁雪冷女士(「丁女士」)	實益擁有人／配偶的 權益(附註2)	569,934,000	47.69%
丁錦珠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李東星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林陽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2)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股權概約	
			所持股份數目	百分比
丁先生	雄山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	100%
丁女士	雄山	配偶的權益(附註2)	1	100%

附註1：丁先生擁有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雄山擁有本公司47.07%股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丁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雄山所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丁先生為雄山的唯一董事。丁先生實益擁有4,034,000股股份以及1,7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丁女士擁有1,7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丁先生為丁女士的配偶，因此，彼被視為或當作於丁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購回10,390,000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已購回股份。因此，於本報告日期，丁先生的股權概約百分比為48.11%。

附註2：丁女士擁有1,7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丁女士為丁先生的配偶，因此，她被視為或當作於丁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所有股份及雄山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購回10,390,000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已購回股份。因此，於本報告日期，丁女士的股權概約百分比為48.11%。

附註3：丁錦珠女士、李東星先生及林陽山先生各自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獲授300,000份購股權(各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

(b)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上文(a)段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雄山	實益擁有人(附註4)	562,500,000	47.07%

附註4：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購回10,390,000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已購回股份。因此，於本報告日期，雄山的股權概約百分比為47.4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知會，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紀錄於本公司保存的名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司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10,39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已購回股份。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二十日及二十七日的翌日披露報表。

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丁思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本公司明白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的可行性。如決定遵守，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操守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現有三人成員，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期間，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並已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報告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足披露資料。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創出佳績，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根據並按計劃的條款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顧問、諮詢人，或本集團任何分銷商、分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計劃已於上市日期成為無條件，並由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起計，一直有效十年，惟可根據計劃所載的條款提前終止。

授出購股權的建議須於發出有關建議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承授人於接納授出購股權建議時須就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就根據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將完全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惟行使計劃項下授予的所有購股權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額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於任何時間更新有關上限，惟須得到股東批准並遵守上市規則刊發通函後，方可作實，而行使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予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將予行使的購股權時已發行的股份總額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30%。

購股權可能於董事會釐定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計劃的條款行使，有關期間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並視乎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而定。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於本期間的變動情況：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本期間 內授出	本期間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內註銷/ 失效	
董事							
丁思強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700,000	-	-	1,700,000
丁雪冷女士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700,000	-	-	1,700,000
丁錦珠女士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300,000
林陽山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300,000
李東星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300,000
高級管理層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800,000	-	-	1,800,000
僱員*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8,450,000	-	-	18,450,000
				24,550,000	-	-	24,550,000

- # 於該等承授人當中，一名人士丁明郎先生(已獲授300,000份購股權)為丁雪冷女士的兄長及丁錦珠女士的父親，彼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一名人士(已獲授200,000份購股權)為丁雪冷女士的侄兒及丁錦珠女士的堂兄弟。丁雪冷女士及丁明郎先生均為執行董事。
- ## 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均為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授出。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前的股份收市價為1.52港元。
- ### 授出的所有購股權30%將於有關承授人接納所授購股權日期(「接納日期」)後18個月當日歸屬；另外30%已授出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後30個月當日歸屬，而餘下40%將於接納日期後42個月當日歸屬。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眾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自上市日期以來已遵照上市規則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丁思強

主席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404,154	307,176
銷售成本		(254,149)	(202,354)
毛利		150,005	104,822
其他收入		9,183	3,699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418)	(17,506)
行政開支		(17,248)	(18,292)
其他經營開支		(5,746)	(6,372)
融資成本	7	(6,135)	(6,203)
除稅前溢利		110,641	60,148
所得稅開支	8	(22,618)	(10,6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9	88,023	49,523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5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88,023	48,991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1	0.074	0.05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55,096	140,492
預付租賃款項		48,719	49,260
		203,815	189,752
流動資產			
存貨		169,747	77,7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676,857	510,678
預付租賃款項		1,097	1,0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52,777	53,906
短期銀行存款		–	35,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5,473	402,439
		1,085,951	1,080,83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93,332	93,121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5	320	535
銀行借貸		186,400	227,900
衍生金融工具	16	1,578	7,837
應付所得稅		14,208	12,401
		295,838	341,794
流動資產淨額		790,113	739,03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93,928	928,79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0,446	10,446
儲備		976,289	916,152
權益總額		986,735	926,59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193	2,193
		993,928	928,79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購股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446	572,894	36,599	136,801	-	1,395	168,463	926,598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88,023	88,023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	-	-	1,928	-	1,928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0	-	-	-	-	-	(29,814)	(29,81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446	572,894	36,599	136,801	-	3,323	226,672	986,735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	-	22,279	136,801	(18)	-	132,835	291,906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532)	-	49,523	48,991
因配售及公開發售而進行的新股發行	2,520	357,786	-	-	-	-	-	360,306
配售及公開發售應佔交易成本	-	(26,029)	-	-	-	-	-	(26,029)
股份溢價資本化	17	6,564	(6,564)	-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0	-	-	-	-	-	(46,535)	(46,53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9,093	325,193	22,279	136,801	(550)	-	135,823	628,639

附註：

(a)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不得分派，而將款項撥入該項儲備須由董事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決定。獲得有關當局批准後，該項儲備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及增加資本。

(b)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於轉讓權益後的累計非控股權益淨額及因進行企業重組產生的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42,268) (15,811)	(34,008) (10,876)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58,079)	(44,88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223)	(159,420)
融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77,664)	311,7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51,966)	107,431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7,439	78,678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	(532)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185,473	185,577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包括向銀行存入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42,609,000元，其中包括於首次公開發售及配售及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時發行新股而產生的部分所得款項，詳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iii)及(iv)。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以來，本公司的股份一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惟下述者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用者披露比較數字的有限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的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 詮釋第19號	

於本中期期間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已頒佈且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下列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之日期後頒佈，且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公司的權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²

1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與合併、聯合安排及披露有關的該五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乃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及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等五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如獲同時提前採用，則可予提前採用。本公司董事預期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將應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其潛在影響如下文所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處理綜合財務報表的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僅有一項基準，即控制權。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控制權的新定義，包括三項元素：(a)對被投資方的權力，(b)來自被投資方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對被投資方使用其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增加多項指引以處理複雜情況。總體而言，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需要進行多項判斷。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本集團不再合併部份被投資方，及合併先前未合併的被投資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已頒佈以改善其他全面收益的呈列。該等修訂要求實體集合透過將其他全面收益中於日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分開呈列，將該等於日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集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4. 業務季節性

由於運動產品屬季節性質，故通常預期下半年的收益及經營溢利比首六個月高。下半年的銷售較高，主要是由於銷售普遍單位價格較高的冬季服裝。

5. 收益

收益指銷售運動用品(包括鞋履、服裝及配件)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相關銷售稅項)。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鞋履	257,366	208,900
服裝	127,887	78,928
配件及鞋底	18,901	19,348
	404,154	307,176

6. 分類資料

經營分部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取自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提供用作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點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計，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並且具有類似的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多數準則可予合計。

本集團的組織為主要在中國銷售運動產品的單一經營分部，而所有收益、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主要歸屬於該單一經營分部。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按業務及地區資料劃分的分部分析。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6,135	6,203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7,618	12,375
遞延稅項	5,000	(1,750)
	22,618	10,625

9.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	4,626	4,45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6,25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4	1,149
匯兌虧損淨額	578	152
研發成本(計入其他經營開支)(附註)	4,842	4,952

附註：

研發成本包括就研發活動而言的員工成本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擁有人獲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二零一零年：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034港元)。於本中期期間宣派及派付的末期股息總額約為35,85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9,814,000元)(二零一零年：35,27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0,915,000元))。

此外，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約人民幣15,620,000元。該股息乃於本公司上市前宣派，而由於並不反映將宣派未來股息的派息率，故並無呈列每股派息率。

於中期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擁有人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二零一零年：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022港元)。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88,023	49,523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95,000	984,530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零年二月進行的股份資本化及股份發行作出調整。

11. 每股盈利(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的購股權及權證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故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及權證獲行使。

由於期內並無發行在外的具攤薄效應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總值約人民幣71,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52,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獲得現金款項約人民幣47,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03,000元)，產生出售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4,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49,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斥資約人民幣6,011,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754,000元)於廠房及設備，惟不包括在建工程增加及撥入在建工程的樓宇增加。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將約人民幣12,749,000元的建築成本於在建工程作資本化(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638,000元)，而約人民幣47,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由在建工程轉撥至樓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489,000元)。

13.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至180天的信貸期，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則除外。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呈列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天內	225,039	251,212
91至180天	175,099	165,564
181至365天	237,532	53,528
	637,670	470,304

14.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於發票日按賬齡的分析：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天內	52,510	26,804
91至180天	12,339	19,512
181至365天	3,818	949
365天以上	3,596	2,840
	72,263	50,105

15.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6. 衍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以按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的價格配售本公司30,000,000份認股權證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每份認股權證賦予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認購價為1.60港元(或會因發生若干事件而被調整)。該項配售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完成。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的公佈內。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認股權證公平值約為1,89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78,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21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837,000元))，乃根據豐盛評估有限公司(為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與本集團並無關連)所進行的估值達致。

17.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8,000,000	380	
法定股本增加	(i) 9,962,000,000	99,62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000,000	10	9
資本化時配發	(ii) 749,000,000	7,490	6,564
配售及公開發售時發行	(iii) 250,000,000	2,500	2,191
根據超額配售股發行	(iv) 37,500,000	375	329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037,500,000	10,375	9,093
配售時發行	(v) 157,500,000	1,575	1,35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195,000,000	11,950	10,446

17. 股本(續)

- (i) 根據一項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額外增設9,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每股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當時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ii)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本公司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7,49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564,000元)的金額資本化，向當時的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74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繳足普通股。
- (iii)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及配售按每股1.43港元的價格，以現金向公眾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以使該等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 (iv)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因全球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按每股1.43港元的價格以現金發行37,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
- (v)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作出安排向獨立私人投資者私人配售本公司157,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價格為每股1.89港元，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折讓約9.13%。

根據同日訂立的一份認購協議，本公司157,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獲按每股1.89港元被認購。所得款項已用作本公司額外營運資金。此等新股乃根據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18. 購股權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獲採納，主要目的為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將於授出日期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後十年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19.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根據於以下日期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397	1,46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04	1,600
	2,301	3,068

20.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終，有關在建工程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訂約但未撥備	1,104	4,347

21.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以下資產以擔保本集團於報告期終的銀行借貸，而該等已抵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持作自用樓宇	26,325	27,039
預付租賃款項	29,515	35,572
貿易應收款項	26,700	30,695
已抵押銀行存款	52,777	53,906
	135,317	147,212

22.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有下列重大關連方交易：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向關連公司恒強(中國)有限公司租用若干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及樓宇，總租金開支約為人民幣395,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5,000元)。本公司董事丁思強先生持有恒強(國際)有限公司的80%權益，恒強(國際)有限公司為恒強(中國)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 (ii)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期內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1,156	1,133
離職福利	22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11	-
	1,689	1,152

23. 中期後事項

- (i)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其本身10,39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4,153,000港元。回購股份已於隨後被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已相應減去該等回購股份的面值。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二十日及二十七日的翌日披露報表。
- (ii)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泉州市美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泉州美克」)與國際舉重聯合會(「國際舉聯」)(北京秘書處)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泉州美克已同意建設基地(「基地」)以供國際舉聯舉行比賽、訓練及康復活動以及會議，而國際舉聯已同意授予本集團有關國際舉聯在基地組織的任何比賽或訓練活動的完全現場宣傳及廣告權。詳細內容請參考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發出的公佈。